**四川泛亚爆破工程有限公司**

**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责任书**

为了新建成达万高速铁路CDWZQ-7标段爆破工作的安全实施，认真贯彻落实《安全生产法》、《民爆物品安全管理条例》、《爆破安全操作规程》，四川泛亚爆破工程有限公司结合相关规定，以“安全第一、预防为主、综合治理”的理念为指导方针，全面加强基础管理，进一步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,建立健全安全标准化管理体系,确保公司安全生产目标的全面实现，按照“谁主管、谁负责”、“分级管理、分线负责”的原则，切实保障每位员工的人身安全，使“安全第一，预防为主，综合治理”的思想牢记在心中，落实到行动上，特此签订《安全生产责任书》：

一、本项目安全生产工作以“安全第一，预防为主，综合治理”为方针，坚持生产经营服从安全需要的原则，确保实现安全生产和文明生产。

二、项目负责人在总经理领导下对负责本项目的安全主管工作。

1. 负责组织每月一到两次的安全大检查，每周不定时对个工区进行巡查，对查出的问题要定人、定措施、限期整改，对拖延或整改不彻底的责任人有权处以经济罚款。
2. 项目负责人是本项目的安全第一责任人，负责审核安全总监制定的安全标准化管理制度；并监督落实。

五、负责检查新工人的“三级”安全教育情况，经考核不合格者不得上岗。

六、发生事故要立即赶赴现场进行处理，支持组织调查，提出事故调查报告和处理意见报上级审批。发生人身、设备事故必须按规定的处理原则和程序进行处理。事故处理要坚持“四不放过”的原则（事故原因没有查清的不放过;事故发生后没有整改措施的不放过;责任者和员工没有受到教育的不放过。)

七、安全生产工作按公司规章制度和《员工手册》针对工作情况予以奖惩。

八、本责任书一式二份，项目经理与总经理各执一份。

本责任书由双方责任人签字后生效，本项目完工后失效。

总经理： 项目负责人：

年 月 日 年 月 日